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投资建设暨总承包（EPC）招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6.7 亿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尚存在市场、项目建设、经营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风险应对策略。后续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滨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滨江”）拟投资建设“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一期）工程项目或本项目）并进行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工作。本次项目投资额为 6.7 亿元，资金来源为自筹或自有资金。本项目工程招标范围包括建设规模 2 台 155t/h 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和 2 台 20MW 高温超高压发电机组及辅助系统中的工程设计、工程采购、工程施工、装修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及联合试运行、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服务、其他服务等内容，以及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具体内容以招标协议为准）。预计开支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具体金额以招标结果为准。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投资建设暨总承包（EPC）招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湖

北滨江开展热电联产（一期）工程项目开展投资建设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开招标等前期工作、材料及设备采购、建设手续办理、以及相关合同、协议、函件、文件等签署事项。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已事前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项目投资建设暨总承包（EPC）招标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项目主体及项目情况

（一）湖北滨江能源有限公司情况

注册日期：2024/01/26

法定代表人：古兴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7MADBP42P5X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小池镇精品街 29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石灰和石膏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受让湖北小池滨江新区城市综合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湖北滨江 51%的股权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湖北小池滨江新区城市综合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9%，双方股东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最近一期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9.89
负债总额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9.89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11

注：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尚未建成，因此未产生营业收入等。

（二）（一期）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湖北滨江热电联产项目已被湖北省黄冈市列为鄂东绿色印染基地的标志性项目、印染产业发展的牵引性项目和印染产业的核心配套。该热电联产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 2023-100-2 号地块，小池镇清江大道西延线北侧、商贸西路（规划）东侧，占地面积约 182.51 亩。（一期）工程项目内容和规模为 2 台 155t/h 高温超高压锅炉，2 台 20MW 高温超高压、抽背式汽轮发电机组，投资额约 6.7 亿元，资金来源为自筹或自有资金。

（三）招标基本情况

为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滨江拟进行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工作（具体内容以招标协议为准），预计开支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具体金额以招标结果为准。

三、投资建设本项目暨总承包（EPC）招标对公司影响

1.投资建设本项目且推进招标工作，是公司聚焦热电联产主业，积极贯彻落实国家中部地区加快崛起，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及公司产业布局的重要举措，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2.该热电联产项目作为当地印染产业的核心配套项目，已被列入《黄梅县热电联产规划（2023-2030 年）》中，利于项目快速推进，综合条件良好。

四、风险和控制措施

（一）市场风险：湖北黄冈市场存在发生较大变化的可能性，主要体现在本项目所在工业园区签约用户项目建设进度等存在不确定性；

（二）项目建设风险：因市场风险，存在项目建设延期等风险。

公司将继续关注项目推进情况，积极争取当地政府支持，加强热电联产、能源行业等相关政策研究，正确解读国家在产业政策方面的导向，做好政策的相关分析及应对预案；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管控，控制投资额度和建设周期、建设质量；根据项目主体内外情况，适时推进项目建设。

特此公告。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